

新聞公報
滬港舉行會議加強金融合作（附圖）
2014年4月3日（星期四）

滬港金融合作第四次工作會議今日（四月三日）在上海舉行，兩地政府部門、金融監管機構和交易所的代表藉此機會推進上海與香港在金融方面的合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和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主任鄭楊，在會議上分別介紹港滬金融服務業的最新發展。雙方代表並就共同關注的金融議題進行討論，包括加強兩地金融業和產品合作；以及深化兩地金融人才培訓和交流。

滬方介紹了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自貿區）金融措施的落實進展，雙方並就自貿區成立為滬港的金融合作帶來的機遇作交流，特別是探索如何加強自貿區與香港在跨境人民幣業務方面的合作；以及為香港金融機構進入自貿區提供更多便利。

在加強兩地金融業及產品合作方面，雙方同意鼓勵上海背景的金融機構在香港的子公司參與設立更多「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即 RQFII）及「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即 QFII）試點計劃，推出更多元化的投資產品，拓展資產管理業務。

此外，雙方同意鼓勵符合條件的上海金融機構和企業赴港發行人民幣債券、H 股等有價證券，並鼓勵證券類金融機構來香港設立分支機構，以充分利用香港平台融資及開拓國際業務。在保險業務方面，雙方將加強跨境人民幣再保險合作，並會提倡發展香港人民幣保險業務，促進滬港兩地雙向跨境人民幣再保險業務。兩地的交易所亦就資訊交流、人才培訓及業務合作探討未來加強合作的方向。

在金融人才培訓和交流方面，雙方贊同續辦「滬港金融專業大學本科生交流及考察試點計劃」等活動，繼續推進兩地人員交流，讓兩地金融業未來人才對滬港金融體系和財經市場運作有更深入了解。該計劃行程多元化，涵蓋參觀政府部門、金融監管機構及交易所等參訪學習活動，並為學生提供機會到企業進行工作體驗。

港方代表團今天亦與上海市副市長屠光紹會面，並會於明日參觀自貿區，然後啟程返港。

為加強滬港金融領域的合作，香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與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於二零一零年簽署《關於加強滬港金融合作的備忘錄》，其中一個合作方向是滬港兩地金融代表定期召開會議，建立完備的金融對話與交流。首三次工作會議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零一三年三月舉行。

完



